

证券代码：870204

证券简称：沪江材料

公告编号：2022-116

南京沪江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0月2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与视频相结合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10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章育骏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董事会秘书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其中独立董事袁建新、池国华、张宝贵因工作和疫情原因，通过视频参加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署重大合同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南京沪江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惠州沪江

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子公司”）拟与中建力天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，合同总金额约伍仟伍佰万元整（小写金额 55,000,000.00 元）。本合同系关于公司、子公司经营的合同，不存在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署重大合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13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季度报告》，公司编制了《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14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南京沪江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南京沪江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7 日